

证券代码：831746

证券简称：弘奥生物

主办券商：民族证券



弘奥生物

NEEQ : 831746

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ANMENXIA HONGAO BIOLOGICAL SCIENCE TECHNOLOGY STOCK CO.LTD.)



年度报告

2018

公司年度大事记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公司股票转让方式自 2018 年 1 月 15 日起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2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8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1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6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弘奥生物	指	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民族证券	指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大庆油田	指	大庆油田水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及相关规则文件
工商部门	指	河南省三门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湖滨区分局
税务部门	指	河南省三门峡市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
酶制剂	指	一种由活细胞产生的生物催化剂，本质上是一种蛋白质，在生物体的新陈代谢中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
饲用酶制剂	指	以添加剂形态添加到饲料当中，主要有复合酶和植酸酶两种
絮凝剂	指	含有大量活性基团的高分子有机物，它能够将溶液中的悬浮微粒聚集联结形成粗大的絮状团粒或团块。主要应用于石油开采、水处理、制糖、乙醇、生物丙酮、生物丁醇、造纸、冶金、洗煤，生物发酵业等领域。
上期、上年同期	指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18年12月31日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春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增文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1、市场竞争风险	酶制剂和絮凝剂作为广泛应用于饲料、油田、食品、化工、医药卫生、环境保护等行业的基础产品，市场前景得到行业内外企业的一致看好。大量国内企业纷纷进入，中低档产品竞争趋于激烈。同时，由于全球产业转移以及中国所具有的资源优势、人力和制造成本优势，以丹麦诺和诺德为代表的国外厂商也纷纷到中国设厂生产。国外厂商以先进的技术进入中国市场，提升了市场整体的产品质量水平，同时也加剧了国内中档产品竞争。酶制剂及絮凝剂生产虽具有一定的技术门槛，但属于开放行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较大。
2、行业波动风险	酶制剂和絮凝剂行业的发展受国际、国内市场上下游产业波动的影响较大。公司主要产品酶制剂和絮凝剂的生产与销售与下游产业的发展和景气状况密切相关，公司主营业务存在一定的由下游产业波动引致的行业波动风险。
3、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对前五大客户 2018 年销售额为 10,578,301.44 元，占当期销售额 99.86%因此，公司客户较为集中，对核心客户的依存度较大，存在一定的客户依赖风险。
4、技术失密及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由于酶制剂和絮凝剂生产行业属于开放性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领先的核心技术是保持公司市场竞争力的关键。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和关键。因此，由于技术交流、人员流动等原因，公司存在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相关技术人员流失也将对公司持续研

	发、技术升级产生不利影响。
5、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由于行业竞争激烈，公司市场开拓投入较大，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弱，净利润为-4,059,930.69元。如公司未来不能迅速扩大产销规模，公司盈利能力可能处于较弱水平。
6、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崔光耀先生、张月朋女士合计持有公司 62.65% 的股权，处于绝对控股的地位。如公司无法有效做到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者之间相互促进、相互制衡，有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ANMENXIA HONGAO BIOLOGICAL SCIENCE TECHNOLOGY STOCK CO.LTD.
证券简称	弘奥生物
证券代码	831746
法定代表人	李春兰
办公地址	河南省三门峡市湖滨区工业园（301 国道南侧、河堤北路北侧）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崔虹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398-8529641
传真	0398-8529640
电子邮箱	smxhashw@126.com
公司网址	http://www.smxha.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河南省三门峡市湖滨区工业园（301 国道南侧、河堤北路北侧） 472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 年 8 月 2 日
挂牌时间	2015 年 1 月 1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C266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酶制剂、絮凝剂、保健食品、化妆品的研发与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3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崔光耀、张月朋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崔光耀、张月朋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2006646898830	否
注册地址	河南省三门峡市湖滨区工业园 (301 国道南侧、河堤北路北侧)	否
注册资本(元)	30,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民族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盘古大观 40-43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崔玉强、宋新军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 1 号楼(B2)座 301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593,686.16	28,609,537.97	-62.97%
毛利率%	-0.97%	14.91%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9,930.69	450,883.86	-1,000.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059,930.69	450,883.86	-1,00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53%	0.7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53%	0.70%	-
基本每股收益	-0.14	0.015	-1,000.44%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0,650,155.90	69,058,355.91	-12.18%
负债总计	506,666.01	4,854,935.33	-89.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0,143,489.89	64,203,420.58	-6.3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0	2.14	-6.5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0.84%	7.0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流动比率	29.98	3.91	-
利息保障倍数	-1,353.98	9.9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5,788.85	6,767,092.09	-163.6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40	6.13	-
存货周转率	2.85	5.7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2.18%	-4.5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62.97%	1.11%	-
净利润增长率%	-1,000.44%	-69.27%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30,000,000	30,000,000	-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	1,500,000	-	-	-
应收账款	3,920,964.18	-	-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4,070,964.18	-	-
应付账款	38,256.53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8,256.53	-	-
管理费用	4,388,564.27	4,070,575.50	-	-
研发费用		317,988.77	-	-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生物化工类公司，主要产品为微生物酶制剂和高分子合成有机絮凝剂。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2015 年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从事的业务属于“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C2661”。公司主要产品为微生物酶制剂和高分子合成有机絮凝剂，拥有多项酶制剂和絮凝剂产品生产的核心技术。酶制剂以植酸酶为代表，主要应用于生物饲料生产和生物饲料添加剂。絮凝剂以 HA 系列新型超浓缩蛋白絮凝剂为代表，主要应用于油田、矿业及食品制造领域。此外，公司还自主研发了用于絮凝剂添加的相关配套自动化设备。目前公司已开发出超高活性蛋白酶、复合澄清剂、浓缩蛋白絮凝剂等 50 余个品种、100 余种规格的生物制剂及絮凝剂系列产品。公司目前主要客户分为两大类：生物行业以邓州恒胜基贸易有限公司、黑龙江卫诺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等公司为代表，主要需求酶制剂产品；化工行业以大庆油田水务公司等公司为代表，主要需求絮凝剂产品。公司产品分为标准化产品和定制化非标准产品，非标准产品针对不同客户的个性化要求进行生产，因此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收入来源等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较大变化。

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收入来源等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没有发生较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593,686.16 元，同比减少 62.97%；实现净利润 -4,059,930.69 元，同比减少 1,000.44%；报告期初，公司净资产为 64,203,420.58 元，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为 60,143,489.89 元，同比减少 6.32%。

(二) 行业情况

生物工程是一个上世纪五十年代才开始发展的新兴行业,是一个高科技的具有无限想象空间的行业。公司高效碱性蛋白酶工业化生产项目获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证书编号2010GH021356),该项目是国家重点扶持项目。目前生物酶制剂在世界市场上方兴未艾,正在逐步替代食品、医药、化工轻化工、环保等行业和领域有毒有害或化学残留的老产品,是一个完全绿色环保的、可持续发展的、与人们生活、健康息息相关的全新产业,公司将抓住发展的机遇,坚持技术领先、市场领先、内部管理领先的要求,争取成为一流的生物工程企业。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62,468.92	1.42%	9,922,204.00	14.37%	-91.31%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3,892,494.59	6.42%	4,070,964.18	5.89%	-4.38%
存货	4,149,843.02	6.84%	3,353,585.96	4.86%	23.74%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38,788,684.27	63.95%	43,605,294.83	63.14%	-11.05%
在建工程	-	-	-	-	-
短期借款	-	-	4,750,000.00	6.88%	-100.00%
长期借款	-	-	-	-	-
预付账款	5,825,895.43	9.61%	1,635,024.53	2.37%	256.32%
应收票据	-	-	150,000.00	0.22%	-100.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2018年末余额为862,468.92元,2017年末余额为9,922,204.00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了9,059,735.08元,变动比例达到-91.31%。变动原因:报告期内银行借款为零,上年同期银行借款为475万元;同时本期公司对新开发的客户实行现款销售,对欠款客户加大了收款力度。

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期末余额5,825,895.43元与期初1,635,024.53元比较,变动比例达256.32%,报告期内预付账款主要为公司根据订单向三门峡市酶制剂预付的材料款,由此导致报告期末预付账款较期初变动较大。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593,686.16	-	28,609,537.97	-	-62.97%
营业成本	10,695,992.37	100.97%	24,343,316.63	85.09%	-56.06%
毛利率%	-0.97%	-	14.91%	-	-
管理费用	4,070,575.50	38.42%	2,390,393.29	8.36%	70.28%
研发费用	317,998.77	3.00%	749,966.08	7.08%	-57.60%
销售费用	95,000.00	0.90%	132,332.50	0.46%	-28.21%
财务费用	-12,570.87	-0.12%	44,280.94	0.15%	-128.39%
资产减值 损失	41,446.59	0.39%	115,219.94	0.40%	-64.03%
其他收益	-	-	-	-	-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 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 收益	-	-	-	-	-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4,666,207.18	-44.05%	601,178.48	2.10%	-876.18%
营业外收 入	-	-	-	-	-
营业外支 出	-	-	-	-	-
净利润	-4,059,930.69	-38.32%	450,883.86	1.58%	-1,000.4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2018 年公司营业收入 10,593,686.16 元与 2017 年营业收入 28,609,537.97 元相比，变动比例达到-62.97%，主要原因是市场需求不足，销售量下降所致。

2、公司 2018 年毛利率为-0.97%与 2017 年的 14.91%相比，下降了较多，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养殖行业不景气，酶制剂产品价格下滑，且行业竞争加剧，导致该产品利润降低。

3、公司 2018 年管理费用共发生 4,070,575.50 元，与 2017 年管理费用发生的 2,390,393.29 元相比，增加了 1,680,182.211,元，同比增加 70.28%。增加的主要原因：公司本期订单减少，间歇性生产，生产设备折旧计入管理费用折旧所致。

4、公司 2018 年营业利润为-4,666,207.18 元，与 2017 年的 601,178.48 元相比，减少了 5,267,385.66 元，减少达 876.18%。公司 2018 年净利润为-4,059,930.69 元，与 2017 年的 450,883.96 元相比，减少了 4,510,814.65 元，营业利润和净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2018 年和 2017 年主营业务收入相比，减少了 18,015,851.81 元，下降比例达到了 62.97%。管理费用与上期相比有一定幅度的增加，导致本期盈利情况较差。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593,686.16	28,609,537.97	-62.97%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10,695,992.37	24,343,316.63	-56.06%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酶制剂	8,475,486.16	80.01%	22,403,042.56	78.31%
絮凝剂	2,118,200.00	19.99%	6,206,495.41	21.69%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公司 2018 年酶制剂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8,475,486.16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0.01%，上年同期占比为 78.31%；公司 2018 年絮凝剂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2,118,200.00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9.99%，上年同期为 21.69%，收入构成占比变动不大。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黑龙江卫诺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872,025.90	55.43%	否
2	大庆油田水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111,250.25	19.93%	否
3	邓州恒胜基贸易有限公司	1,502,279.80	14.18%	否
4	宁夏夏盛果汁果酒酶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1,037,753.69	9.8%	否
5	温州市粮油食品对外贸易有限公司	54,991.80	0.52%	否
	合计	10,578,301.44	99.8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三门峡市酶制剂厂	9,498,904.39	94.31%	否
2	江苏科恩化学有限公司	375,000.00	3.72%	否
3	西安国维淀粉有限责任公司	58,000.00	0.58%	否
4	益海(周口)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15,000.00	0.15%	否

5	益海(烟台)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21,000.00	0.20%	否
合计		9,967,904.39	98.96%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5,788.85	6,767,092.09	-163.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5,000,000.00	2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3,443.75	-2,480,257.00	91.65%

现金流量分析：

1、公司 2018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相比去年同期减少了 11,072,880.94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8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10,593,686.16 元，与 2017 年主营业务收入 28,609,537.97 元相比减少 18,015,851.81 元。两年相比 2018 年少收回现金 22,594,654.58 元。由于原材料的紧张、涨价，公司不但要付清现货，而且还要预付一部分货款。

2、公司 2018 年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相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1,000 万元。2017 年 12 月公司贷款 475 万元，以公司银行存款作为抵押。2018 年 1 月公司归还贷款 475 万元，同时解除银行存款抵押。

3、公司 2018 年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相比去年同期减少了 2,273,186.75 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18 年为 4,750,000.00 元，2017 年为 7,163,000.00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流出的现金减少了 2,413,000.00 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2017 年 6 月 20 日公司与成都平原投资有限公司、高国友先生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成都弘奥富生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生源”）。该公司经营范围为保健食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注册地址为成都市邛崃市临邛镇科旺路 6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0.00 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 2,5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1.00%；成都平原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2,2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44.00%；高国友先生出资人民币 25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5.00%。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成都弘奥富生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15），公司将其所持成都弘奥富生源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未实际）投资以一元价格转让给富里源（上海）贸易有限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持有该公司股份。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遵循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大力实践管理创新和科技创新，用高质量的产品和优异的服务，努力履行着作为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三、 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主营业务为酶制剂和絮凝剂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酶制剂和絮凝剂。公司是国内规模较大和技术水平领先的高效生物酶制剂行业的生产企业，同时也是集高分子聚合物技术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高新科技企业。公司历来重视产品研发，技术积累较为扎实，先后被评为“产学研结合先进单位”、“河南省高科技企业”、“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承担过国家科技部“火炬计划”国家微生物制造高技术产业化示范项目——年产 1000 吨超高活性蛋白酶。目前公司年产各类高分子聚合物达 500 吨以上，开拓了饲料养殖、生物制药、矿业、污水处理业以及石油开采等市场，市场知名度稳步提升。

酶制剂产业经历了半个多世纪的起步和迅速成长之后，现已形成一个富有活力的高新技术产业，近年来保持高速发展，尤其对促进农业和食品加工业的绿色可持续发展的重要作用，使其成为国家重点鼓励和支持发展行业，有望成为保持国家经济增长速度的重要组成。油田、矿业用絮凝剂是絮凝剂市场总需求的重要部分，随着我国主要油田相继已经进入三次采油阶段，矿业企业对絮凝剂重要作用认识的加深，对絮凝剂产品需求将日益提高。

公司前身为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由股东崔光耀、崔生智、张妞朋三名自然人于 2007 年 8 月 1 日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均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历经 2009 年和 2015 年两次增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00.0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 60,143,489.89 元，企业新建厂区和设备均已投入使用，老厂区也完

成了更新改造，企业面貌焕然一新，整装待发。

公司专利技术产品稳定生产并供货大庆油田水务公司和黑龙江卫诺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新项目超高活性蛋白酶制剂产品批量生产实验成功，为公司最近 5 年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产品保障，大客户的稳定成功开发，产品替代的是国内絮凝剂最大生产企业的产品，为公司营销做好了铺垫，为销售目标的实现提供了基础。

企业同样都面临有市场竞争的风险和行业波动的影响，目前公司较快发展，但是抗风险能力依然较弱，客户数量较少、大客户依赖程度较高，企业新项目投产后这两年尚未盈利，这些不利因素的存在也威胁着企业的生存和发展。另外企业过去一直规模不大，还会面临扩张后管理风险和人才需求风险，企业过去一直由实际控制人崔光耀绝对控制，如何逐步顺利引入现代企业的经营理念和管理模式，也存在一定的未知数。但是，企业毕竟一路发展着走来，只要目前的经营班子和团队齐心协力，以上这些风险和困难都是可以克服和避免的，企业一定能借资本市场的东风顺利健康成长。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 行业发展趋势

世界酶制剂市场主要集中在欧美和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中国酶制剂市场正处于快速成长阶段。技术上来说，国外垄断了主要的菌种专利，并且国外基因工程技术已经比较成熟，国内技术还相对落后。国外酶制剂公司仍然处于绝对的领先地位，特别是一些比较出色的公司，例如，诺维信公司、杰能科公司（Genencor International）、诺和诺德公司（Novo Nordisk）、丹尼斯克公司（Danisco）等。我国酶制剂工业经过近几十年的发展，初步具备了一定的规模，取得了很大的进步，目前是国家鼓励发展行业。随着国内酶制剂发酵水平的不断提高，生产成本不断降低，国内酶制剂生产企业迅速发展，逐渐形成了自主品牌，不断占领了国内饲用酶制剂大部分市场份额，而且在国际市场上也得到了很好的推广，出口量逐年提高，饲用酶制剂现已成为少数几个出口创汇的饲料添加剂品种之一。我国饲用酶制剂行业的市场结构特点为：80 年代少数几家外资企业主导，近似于寡头垄断；90 年代市场规模扩大、企业数量增多，开始由寡头垄断向垄断竞争转换。进入 21 世纪以来，饲料行业对于酶制剂的认识和应用进一步深化，市场需求不断提高。此时的市场处于成长期，行业主导力量开始向供需平衡转换，行业特点为：市场规模继续扩大，竞争手段多元化，由价格为主过渡到价格、性能、质量、服务等并重，市场竞争更加充分。市场上常用的主要是无机高分子絮凝剂和合成有机高分子絮凝剂。无机絮凝剂稳定性差、具有一定的腐蚀性和毒性，对人类健康和生态环境产生不利影响；有机高分子絮凝剂以其高效低耗、易处理等优点应用日益扩大。我国聚丙烯酰胺及其衍生物占有机高分子絮凝剂总量的 80%以上。国际聚丙烯酰胺行业

集中度很高，主要厂商有 SNF、CIBA、KIMERA、ASHLAND、DIA-NITRIX 等，它们在产品、技术、规模等方面均具有明显优势，在高端聚丙烯酰胺产品市场上，主要厂商全球市场份额在 50.00% 以上。目前，油田、矿业市场是絮凝剂产品的主要市场。因产品质量指标对三次采油、选矿和冶炼影响较大，油田及矿业行业客户对供应商均采取严格的准入制度。在造纸、污水处理、选矿等市场，近年来对絮凝剂产品需求增长迅速，同时市场竞争也十分激烈。

（二） 公司发展战略

1、技术优势

公司拥有多项生物制剂和絮凝剂生产制造的核心技术，有效提升了公司产品质量和市场竞争能力，这些技术主要包括原材料理化指标控制技术、诱变筛选优良菌种技术、高效气液分离收集尾液技术、微波低温干燥技术、以高产量、高转率和高生产强度为目标的发酵过程优化技术、应用蛋白分离剂及管道反应技术、超高活性蛋白酶精制技术、超浓缩蛋白分离剂技术、清洁压裂液技术、石油开采油水分离专用复合澄清剂技术、酒精制造专用复合澄清剂技术、高效去除聚合物复合澄清剂技术、实时动态稀释加药系统等技术。

公司通过对外招聘、自行培养等方式，已初步打造了一支业务素质高、研发能力强的技术研发队伍。通过建立完善的技术研发制度和激励考核办法，公司科研队伍能够高效稳定地开展工作。此外，公司还注重与国内著名高校和科研院所进行产学研合作。公司与江南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华东理工大学等高校建立起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公司的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提供人才支持。

2、质量控制优势

公司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采用现代化的质量管理手段，优化产品研发、生产流程，提升产品质量。公司的客户均为知名企业，作为供应商，参与其对供应商质量管理体系的评审和沟通，有效提高了公司质量管理水平。同时，公司拥有多项核心工艺技术及检测控制手段，覆盖了生产经营全流程，保证了内部管理规范化、精细化，提高了员工工作效率，增强了公司市场竞争力，赢得了客户的信赖。

3、成本优势

公司原材料采购均为一级市场通用原料，而且与供应商形成了长期合作的稳定关系，原材料供应价格市场较低。完善的生产设备和工艺，保证公司的生产加工由自己完成，有效降低了成品的生产成本，形成了完备的产业链条，相比于竞争企业具有价格优势。此外，公司经营团队奉行精细化、自动化管理，采用了电子化核算和管理系统，精确控制公司产品成本。基于前述因素，公司的生产成本低于竞争对手，具有明显优势。

4、产业链优势

由于酶制剂和絮凝剂生产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部分企业使用的材料需要外购，因而往往不直接生产，只能通过多方采购后自己进行简单的包装加工后供应市场。而公司为自行生

产，因此交货周期短，交货效率较高。同时，公司在山东、安徽、东北、广东等地对重要客户派人驻厂，随时了解客户的需求，并提供及时的服务。在新产品开发阶段准确、及时的提供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缩短新产品开发时间，提前占领市场。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未来两年，公司要实现年销售收入的增长，有较大的股权筹资需求，主要筹资对象是公司核心岗位员工和有志于生物酶制剂和絮凝剂行业的投资人，希望可以为实现公司经营目标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未来两年，公司将继续扩大在酶制剂和絮凝剂领域的投入，实现酶制剂和絮凝剂的市场拓展。该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之间的差异。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未来公司主要面临市场竞争风险和行业波动的影响。目前，公司新项目超高活性蛋白酶制剂产品项目刚开始批量投产，企业抗风险能力较弱，是企业发展过程中的潜在不确定因素。另外公司还会面临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和人才需求风险。但是，随着公司法人治理机构的逐步完善和新项目的实施，公司的运营能力必将显著提升，依靠团队的力量，以上困难和风险是可以克服解决的。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一、 市场竞争风险

酶制剂和絮凝剂作为广泛应用于饲料、油田、食品、化工、医药卫生、环境保护等行业的基础产品，市场前景得到行业内外企业的一致看好。大量国内企业纷纷进入，中低档产品竞争趋于激烈。同时，由于全球产业转移以及中国所具有的资源优势、人力和制造成本优势，以丹麦诺和诺德为代表的国外厂商也纷纷到中国设厂生产。国外厂商以先进的技术进入中国市场，提升了市场整体的产品质量水平，同时也加剧了国内中档产品竞争。酶制剂及絮凝剂生产虽具有一定的技术门槛，但属于开放行业，市场竞争较为充分，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较大。

应对措施：公司不断加大产品研发投入和市场开发力度，保持公司的技术相对先进性和市场占有率。

二、 行业波动风险

酶制剂和絮凝剂行业的发展受国际、国内市场上下游产业波动的影响较大。公司主要产品酶制剂和絮凝剂的生产与销售与下游产业的发展 and 景气状况密切相关，公司主营业务存在一定的由下游产业波动引致的行业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不断拓宽酶制剂产品的应用领域和范围，目前在冶金、石油开采、化工轻化工和食品添加剂、环保等行业均开发了客户。

三、客户依赖风险

公司对前五大客户 2018 年销售额为 10,578,301.44 元，占当期销售额 99.86%。公司客户较为集中，对核心客户的依存度较大，存在一定的客户依赖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正在积极开发目前产品应用行业内的其他客户，尽量拓宽产品销售渠道减少大客户依赖。

四、技术失密及技术人才流失风险

由于酶制剂和絮凝剂生产行业属于开放性行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领先的核心技术是保持公司市场竞争力的关键。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公司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和关键。因此，由于技术交流、人员流动等原因，公司存在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相关技术人员流失也将对公司持续研发、技术升级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为保证技术失密的风险降到最低，采取了分段管理模式，不同的技术人员只负责不同阶段的工艺技术；另外，公司的核心技术都掌握在核心技术人员手中，公司未来计划采取定向增发和股权激励等措施，引入核心技术人员作为公司股东。

五、盈利能力较弱的风险

由于行业竞争激烈，公司市场开拓投入较大，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较弱。如公司未来不能迅速扩大产销规模，不能有效控制期间费用增长，公司盈利能力得不到有效提升，不能满足股东投资收益和利益分配的需求。应对措施：公司在稳定和维护现有客户和市场的同时，积极开发新客户和新市场。

六、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崔光耀先生、张月朋女士合计持有公司 62.65%的股权，处于绝对控股的地位。如公司无法有效做到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者之间相互促进、相互制衡，有可能存在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明确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职责，保障小股东权益，及时全面披露公司各项信息，接受社会监督，降低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没有新增的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报告披露时间	临时报告编号
富里源(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将持有的未实际出资的富生源 51%的股权转让给富里源(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1	已事前及时履行	2018年12月26日	2018-016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生产经营的影响：

此关联交易为保证公司以后的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不会对正常经营

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其他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不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承诺人均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8,754,000	29.18%	0	8,754,000	29.1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50,000	12.50%	0	3,750,000	12.50%	
	董事、监事、高管	3,750,000	12.50%	0	3,750,000	12.5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1,246,000	70.82%	0	21,246,000	70.8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046,000	50.15%	0	15,046,000	50.15%	
	董事、监事、高管	21,246,000	70.82%	0	21,246,000	70.8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30,000,000	-	0	3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2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崔光耀	15,000,000	0	15,000,000	50.00%	11,250,000	3,750,000
2	杜冠男	6,200,000	0	6,200,000	20.67%	6,200,000	0
3	张月朋	3,796,000	0	3,796,000	12.65%	3,796,000	0
4	深圳中盟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盟泰-新三板 1 号	2,009,000	0	2,009,000	6.69%	0	2,009,000
5	上海鑫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鑫筹 2 号私募基金	858,000	0	858,000	2.86%	0	858,000
合计		27,863,000	0	27,863,000	92.87%	21,246,000	6,617,000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崔光耀先生和张月朋女士系夫妻关系，两人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上述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崔光耀先生持有公司 50.00%的股权，担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并实际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对生产相关活动具有重大影响。张月朋女士持有公司 12.65%的股权。由于崔光耀先生和张月朋女士系夫妻关系，两人为公司的共同控股股东和共同实际控制人。两人情况如下：

崔光耀，董事，男，汉族，1963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5年5月-1996年8月，于三门峡会兴第二塑料厂任车间主任；1996年8月-2001年3月，于三门峡市酶制剂厂任销售科长；2001年3月-2007年7月，于三门峡市酶制剂厂任厂长；2007年7月至2014年6月，于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任期至2020年7月2日。

张月朋，女，汉族，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3年3月-2001年9月，于三门峡淀粉厂办公室工作；2001年9月-2004年5月，于三门峡市酶制剂厂化验室任化验员；2004年5月-2007年7月，于三门峡市酶制剂厂任化验室主任；2007年7月-2014年6月，于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

适用 不适用

四、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抵押借款	建设银行经贸区支行	4,750,000.00	3.72857%	2017年12月29日至2018年3月28日,公司已于2018年1月4日将此笔借款还清	否
合计	-	4,750,000.00	-	-	-

违约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权益分派情况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李春兰	董事长、副总经理	女	1962年2月	大学本科	2017.07.03-2020.07.02	是
崔光耀	董事、总经理	男	1963年11月	大学本科	2017.07.03-2020.07.02	是
张川	董事、财务负责人	男	1980年6月	大学本科	2017.07.03-2020.07.02	是
王苏娜	董事	女	1973年6月	大学专科	2017.07.03-2020.07.02	是
崔虹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86年1月	大学专科	2017.07.03-2020.07.02	是
刘东辉	监事会主席	男	1975年7月	大学专科	2017.07.03-2020.07.02	是
崔红宝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9年9月	大学专科	2017.07.03-2020.07.02	是
张素琴	监事	女	1962年11月	高中	2017.07.03-2020.07.02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除崔光耀、张月朋为夫妻关系,崔虹为崔光耀和张月朋之女外,其他高管人员之间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崔光耀	董事、总经理	15,000,000	0	15,000,000	50.00%	0
合计	-	15,000,000	0	15,000,000	50.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	------------	-------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5	3
生产人员	17	8
销售人员	5	2
技术人员	6	2
财务人员	2	2
员工总计	35	1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11	4
专科	11	5
专科以下	12	7
员工总计	35	1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本年度无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变动等情况，本年度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核心员工	0	0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	2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张培红：女，汉族，1965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85年3月-1997年10月，于三门峡市淀粉厂历任质检员、化验员、工艺员、质检科科长；1997年10月-2007年1月，于三门峡市酶制剂厂任微生物培菌室主任、新品研发室主任；2007年8月-2014年6月，于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张妞朋：女，汉族，1967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

主要工作经历：1983年2月—2007年5月，于三门峡市酶制剂厂任质检员、工艺员、微生物培菌室副主任、质检科长、配方师。2007年8月—2014年6月于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任质检主任、工艺员、配方师、中试车间副主任。现任公司质检部主任。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不持有公司股份，且最近两年没有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无变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建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和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知情权。

公司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规规章的规定制定了挂牌转让后适用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中均明确规定了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给所有股东提供了必要的、充分的权利保障。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在制度层面保障了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制定了《重大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和办法。2016 年度，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

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无修改。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3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17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预计2018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2、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3、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成都弘奥富生源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监事会	2	1、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017年度公司利润的议案》。2、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股东大会	1	1、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017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17年度公司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和决议等事项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已经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全面推行制度化规范化管理，形成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科学有效工作机制。董事会负责审议公司的经营战略和重大决策。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负责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层和董事会之间责权关系明确。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将内控制度的检查融入到日常工作中，通过不断完善以适应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有效保证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和规范化运作。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制定有《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项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发行人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业务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经营业务链，能够进行独立的采购、销售；

人员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拥有独立的人事职能部门、经营管理团队；

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相关设施，对公司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支配权；

机构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进行机构的建立；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开发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的缴纳各种税款。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内容涵盖了研发、销售、综合（人力资源、行政办公）、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各业务及管理环节，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从公司经营过程一成果看，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能够适应公司业务和管理的特点，是完整、合理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本年度，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在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参见公告 2015-001）。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 B 审字（2019）109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车公庄大街 9 号 B2 座 3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9-04-19
注册会计师姓名	崔玉强、宋新军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

亚会 B 审字（2019）1095 号

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弘奥生物）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弘奥生物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弘奥生物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弘奥生物，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弘奥生物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

不包括财务报表 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 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弘奥生物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 弘奥生物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弘奥生物、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弘奥生物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

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弘奥生物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弘奥生物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崔玉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新军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862,468.92	9,922,204.0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2	3,892,494.59	4,070,964.18
其中：应收票据	五、2		150,000.00
应收账款	五、2	3,892,494.59	3,920,964.18
预付款项	五、3	5,825,895.43	1,635,024.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4	4,149,843.02	3,353,585.9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5	460,807.82	22,614.83
流动资产合计		15,191,509.78	19,004,393.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6	38,788,684.27	43,605,294.83
在建工程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7	5,383,140.66	5,768,122.8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8	1,286,821.19	680,544.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458,646.12	50,053,962.41
资产总计		60,650,155.90	69,058,355.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9	-	4,75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10	458,756.53	38,256.53
其中：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1	36,351.23	45,687.57
应交税费	五、12	11,558.25	20,991.23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6,666.01	4,854,935.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负债合计		506,666.01	4,854,935.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3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4	36,265,483.20	36,265,483.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15	-6,121,993.31	-2,062,06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43,489.89	64,203,420.5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143,489.89	64,203,420.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0,650,155.90	69,058,355.91

法定代表人：李春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增文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593,686.16	28,609,537.97
其中：营业收入	五、16	10,593,686.16	28,609,537.97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5,259,893.34	28,008,359.49
其中：营业成本	五、16	10,695,992.37	24,343,316.63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五、17	51,450.98	232,850.11
销售费用	五、18	95,000.00	132,332.50
管理费用	五、19	4,070,575.50	2,390,393.29

研发费用	五、20	317,998.77	749,966.08
财务费用	五、21	-12,570.87	44,280.94
其中：利息费用		3,443.75	67,257.00
利息收入		16,723.02	23,430.26
资产减值损失	五、22	41,446.59	115,219.94
加：其他收益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66,207.18	601,178.48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66,207.18	601,178.48
减：所得税费用	五、23	-606,276.49	150,294.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59,930.69	450,883.8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	-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59,930.69	450,883.8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59,930.69	450,88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	0.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4	0.015

法定代表人：李春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增文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66,305.00	35,060,959.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	16,723.02	23,450.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83,028.02	35,084,409.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531,015.13	24,710,428.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7,490.42	708,115.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0,471.76	2,313,354.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	159,839.56	585,419.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88,816.87	28,317,317.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5,788.85	6,767,092.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00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00	-5,00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7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50,000.00	7,163,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43.75	67,257.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3,443.75	7,230,25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3,443.75	-2,480,257.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59,232.60	-713,164.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21,701.52	5,634,866.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468.92	4,921,701.52

法定代表人：李春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增文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	36,265,483.20	-	-	-	-	-	-2,062,062.62	-	64,203,420.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	-	-	36,265,483.20	-	-	-	-	-	-2,062,062.62	-	64,203,420.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4,059,930.69	-	-4,059,930.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059,930.69	-	-4,059,930.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36,265,483.20						-6,121,993.31		60,143,489.89

项目	上期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	36,265,483.20	-	-	-	-	-	-2,512,946.48	-	63,752,536.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	-	-	-	36,265,483.20	-	-	-	-	-	-2,512,946.48	-	63,752,536.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450,883.86	-	450,883.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450,883.86	-	450,883.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	-	-	-	36,265,483.20	-	-	-	-	-	-2,062,062.62	-	64,203,420.58

法定代表人：李春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增文

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说明外, 本报告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初始成立

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或“弘奥生物”)于 2007 年 8 月 2 日取得了三门峡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411200102018687; 法定代表人: 李春兰; 公司住所: 三门峡市湖滨区工业园; 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公司隶属生物化工行业。公司经营范围: 酶制剂产品、酵母饲料产品的开发、技术服务和转让、生产、价格、销售(限饲料添加剂); 精细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剧毒、化学危险品)的生产、加工、销售; 配套自动化设备销售; 酶制剂产品进出口业务; 保健食品化妆品的研发与销售。

2、沿革变化

2007 年 8 月 2 日, 崔光耀、崔生智、张妞朋于 2007 年 8 月 2 日出资设立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 其中: 崔光耀货币出资 90.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75%; 崔生智货币出资 18.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15%; 张妞朋货币出资 12.00 万元, 占注册资本 10%。该次股东实际货币出资 120.00 万元, 出资业经三门峡睿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07 年 8 月 1 日出具了睿达会验字[2007]186《验资报告》。

2009 年 5 月 19 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 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0 万元, 由崔光耀货币出资 700.00 万元, 张月朋货币出资 500.00 万元; 该次股东实际货币出资 1200.00 万元业经三门峡市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09 年 5 月 19 日出具了中和会验【2009】047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12 月 1 日,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 为解决公司资金短缺问题, 同意股东按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向公司投入资金 406.00 万元并全部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5月5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崔光耀将所持股权86.00万元、崔生智所持股权18.00万元、张妞朋所持股权12.00万元、张月朋所持股权227.00万元共计343.00万元转让给杜冠男；同意张月朋将所持股权9.00万元转让给索保军。

2014年5月23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货币增资4,400.00万元，由崔光耀缴纳增资款2,345.00万元，杜冠男缴纳增资款1144.00万元，张月朋缴纳增资款880.00万元，索保军缴纳增资款31.00万元；该次股东实际货币出资4,400.00万元，其中注册资本增加1,680.00万元，溢价部分2,72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该次增资于2014年5月29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

2014年6月20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及出资比例不变。

经过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为3,000.00万元。

股东及出资情况见下表（单位：人民币元）：

投资者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崔光耀	15,000,000.00	50.00%
杜冠男	6,200,000.00	20.67%
张月朋	3,796,000.00	12.65%
深圳中盟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盟泰-新三板1号	2,009,000.00	6.70%
上海鑫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鑫筹2号私募基金	858,000.00	2.86%
黄金德	700,000.00	2.33%
富里源（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504,000.00	1.68%
赵伟阳	363,000.00	1.21%
秦岭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索保军	200,000.00	0.67%
郑州宽度商贸有限公司	61,000.00	0.20%
广东凯迪服饰有限公司	9,000.00	0.03%
合计	30,000,000.00	100.00%

3、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批准。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预计未来十二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的能力，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为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

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节“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节“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

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

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节“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节“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投资的会计政策见本附注“三、14. 长期股权投资”。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提示：若采用此种方法，应明示何种方法何种口径）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b.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c.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d.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e.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

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债务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债务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减值的认定标准为：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对于在流动性良好的市场上交易活跃的权益性投资，超过 50%的跌幅则认为属于严重下跌。

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6 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b.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100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计提坏账准备方法	适用范围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正常关联方账款
非关联方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
非关联方信用账期组合	其他方法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正常关联方组合	0.00%	0.00%
非关联方信用账期组合-信用账期内	0.00%	0.00%
非关联方信用账期组合-逾期3个月	50.00%	50.00%
非关联方信用账期组合-逾期3个月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p>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p>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p>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p>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在途物资、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还包括相关的利息支出。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年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

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年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年年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持有待售资产

企业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应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

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13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节“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

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5%	2.71%-4.7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

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a.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b.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c.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d.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b.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按照土地使用权证期限
专有及非专利技术	5-20 年	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软件	2-10 年	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商标使用权	10 年	按商标使用权期限摊销
出租车经营权	5 年	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年末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②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 a. 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该固定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 b. 其他费用按受益年限分 3-5 年平均摊销。

22.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

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23.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a.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

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

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 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

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实务操作中，公司内销业务委托第三方物流实施商品配送服务时，在获取第三方物流“送货回执”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公司内销业务自行提供物流配送时，一般为同城配送，通常会在当天送达客户并经客户签收确认，因此公司内销自行提供物流配送的商品销售，在商品发出时确认收入。公司出口业务，在完成海关报关手续时确认收入。公司分期收款销售符合实质性融资性质的（通常收款期限超过一年），在销售成立时一次确认销售收入，且以公允价值（分期收款总额的现值与商品采用一次性付款时的售价孰低的金额）确认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分别如下会计处理：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公司选择上述第一种会计处理方法。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

益；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②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

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9.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 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p> <p>“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3,892,494.59 元，上期金额 4,070,964.18 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458,756.53 元，上期金额 38,256.53 元；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调增“在建工程”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p>
<p>(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317,98.77 元，上期金额 749,966.08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p>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2018年5月1日之前为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2. 税收优惠

无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现金	8,450.18	2,125.04
银行存款	854,018.74	4,919,576.48
其他货币资金		5,000,502.48
合计	862,468.92	9,922,204.00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余额862,468.92元，比期初9,922,204.00元减少9,059,735.08元，降低了91.31%，主要原因，其中归还短期借款4,750,000.00元，预付账款增加4,190,870.90元。

2、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	-------------	-------------

应收票据		150,000.00
应收账款	3,892,494.59	3,920,964.18
合 计	3,892,494.59	4,070,964.18

(1) 应收票据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余额为 0，期末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应收账款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4,415,018.77	100%	522,524.18	11.84%	3,892,494.59
其他单独测试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合 计	4,415,018.77	100%	522,524.18	11.84%	3,892,494.59

(续)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应收账款净额
单项金额重大单独测试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4,402,041.77	100%	481,077.59	10.93%	3,920,964.18
其他单独测试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					
合 计	4,402,041.77	100%	481,077.59	10.93%	3,920,964.18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3,251,154.00	73.64%	162,557.70	5%
1-2 年	125,964.77	2.85%	12,596.48	10%
2-3 年	947,900.00	21.47%	284,370.00	30%
3-5 年	90,000.00	2.04%	63,000.00	70%

5年以上				
合计	4,415,018.77	100.00%	522,524.18	11.84%

(续)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年以内	2,686,699.77	61.03%	134,334.99	5%
1-2年	1,019,300.00	23.16%	101,930.00	10%
2-3年	606,042.00	13.77%	181,812.60	30%
3-5年	90,000.00	2.04%	63,000.00	70%
5年以上				
合计	4,402,041.77	100.00%	481,077.59	10.93%

②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1,446.59 元。

③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收帐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大庆油田水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4,122,018.77	1年以内 3,063,154.00 元, 1-2年 125,964.77 元, 2-3年 932,900.00 元	93.36%	445,624.18
邓州恒胜基贸易有限公司	188,000.00	1年以内	4.26%	9,400.00
朝阳华星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90,000.00	3-5年	2.04%	63,000.00
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	15,000.00	2-3年	0.34%	4,500.00
合计	4,415,018.77		100.00%	522,524.18

④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金额	比 例	账面金额	比 例
1年以内	5,823,385.43	99.96%	1,632,514.53	99.85%
1至2年				
2至3年			2,510.00	0.15%
3年以上	2,510.00	0.04%		
合计	5,825,895.43	100.00%	1,635,024.53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三门峡市酶制剂厂	5,823,385.43	1年以内	99.96%
江苏裕廊化工有限公司	1,904.00	3年以上	0.03%
泰兴市裕廊化工有限公司	606.00	3年以上	0.01%
合计	5,825,895.43		100.00%

4、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类别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原材料	876,169.10	1,296,286.02
库存商品	3,273,673.92	2,057,299.94
合计	4,149,843.02	3,353,585.96

本公司2018年末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	460,807.82	22,614.83
应交增值税		
合计	460,807.82	22,614.83

6、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合计:	70,843,339.85			70,843,339.85
其中:房屋	28,601,691.37			28,601,691.37
机器设备	40,630,960.78			40,630,960.78
运输设备	1,450,995.12			1,450,995.12
办公家具	159,692.58			159,692.58
累计折旧合计:	27,238,045.02	4,816,610.56		32,054,655.58
其中:房屋	5,322,718.08	831,478.85		6,154,196.93
机器设备	21,154,968.48	3,835,068.41		24,990,036.89
运输设备	620,990.91	136,281.66		757,272.57
办公家具	139,367.55	13,781.64		153,149.19
固定资产减值准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备合计:				
其中: 房屋				
— 机器设备				
— 运输设备				
办公家具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605,294.83			38,788,684.27
其中: 房屋	23,278,973.29			22,447,494.44
— 机器设备	19,475,992.30			15,640,923.89
— 运输设备	830,004.21			693,722.55
— 办公家具	20,325.03			6,543.3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办公楼	2,709,607.71	尚未办理

(3) 期末公司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固定资产。

(4) 公司2018年度无由在建工程转入的固定资产。

7、无形资产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8,549,126.98			8,549,126.98
20051001927.5 专利使用权	2,000,000.00			2,000,000.00
超高活性生活蛋白酶技术	1,800,000.00			1,800,000.00
土地使用权	4,749,126.98			4,749,126.98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81,004.10	384,982.22		3,165,986.32
20051001927.5 专利使用权	1,219,001.16	200,000.00		1,419,001.16
超高活性生活蛋白酶技术	1,126,667.91	90,000.00		1,216,667.91
土地使用权	435,335.03	94,982.22		530,317.25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20051001927.5 专利使用权				
超高活性生活蛋白酶技术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5,768,122.88			5,383,140.66
20051001927.5 专利使用权	780,998.84			580,998.84
超高活性生活蛋白酶技术	673,332.09			583,332.09
土地使用权	4,313,791.95			4,218,809.73

8、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30,631.05	120,269.40
可抵扣亏损	1,156,190.14	560,275.30
合 计	1,286,821.19	680,544.70

9、短期借款

账 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4,75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短期融资券		
票据贴现		
合 计		4,750,000.00

10、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8,756.53	38,256.53
合 计	458,756.53	38,256.53

应付账款：

账 龄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	435,000.00	14,500.00
1 至 2 年		9,405.80
2 至 3 年	9,405.80	14,350.73
3 年以上	14,350.73	
合 计	458,756.53	38,256.53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期末应付账款明细: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江苏科恩化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5,000.00	1年以内	94.82%
三门峡市三金变压器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	3年以上	2.40%
益海(周口)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05.80	2-3年	2.05%
益海(烟台)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50.73	3年以上	0.73%
合计		458,756.53		100.00%

1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45,687.57	522,000.00	531,336.34	36,351.2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合计	45,687.57	522,000.00	531,336.34	36,351.23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1) 工资、奖金、补贴	45,687.57	522,000.00	531,336.34	36,351.23
(2) 职工福利费				
(3) 社会保险费				
其中: 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4) 住房公积金				
(5) 工会和职工教育经费				
(6) 非货币性福利				
合计	45,687.57	522,000.00	531,336.34	36,351.23

12、应交税费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城建税	4,021.63	12,078.98

教育费附加	2,152.37	5,621.66
地方教育费附加	490.33	2,930.59
未交增值税	4,893.92	
印花税		360.00
合 计	11,558.25	20,991.23

13、股本

投资者 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 增加	本期 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崔光耀	15,000,000.00	50.00%			15,000,000.00	50.00%
杜冠男	6,200,000.00	20.67%			6,200,000.00	20.67%
张月朋	3,796,000.00	12.65%			3,796,000.00	12.65%
深圳中盟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盟泰-新三板1号	2,009,000.00	6.70%			2,009,000.00	6.70%
上海鑫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鑫筹2号私募基金	858,000.00	2.86%			858,000.00	2.86%
秦岭实业(上海)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300,000.00	1.00%
索保军	200,000.00	0.67%			200,000.00	0.67%
郑州宽度商贸有限公司	61,000.00	0.20%			61,000.00	0.20%
广东凯迪服饰有限公司	9,000.00	0.03%			9,000.00	0.03%
黄金德	700,000.00	2.33%			700,000.00	2.33%
赵伟阳	363,000.00	1.21%			363,000.00	1.21%
富里源(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504,000.00	1.68%			504,000.00	1.68%
合 计	30,000,000.00	100.00%			30,000,000.00	100.00%

14、资本公积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8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31,265,483.20			31,265,483.20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溢	31,265,483.20			31,265,483.20
财政补助*	5,000,000.00			5,000,000.00
合 计	36,265,483.20			36,265,483.20

注*：根据河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办公室豫发改办高计[2011]43号文关于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2011年微生物制造、绿色农用生物产品高技术产业化专项项目的复函》的通知，国家发展改革委已同意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吨活性精致蛋白酶高技术产业化工程专项项目列入国家高技术发展计划及国家资金补助计划，给与公司项目补助资金500万元，国家补助资金主要用于产业化研发和工艺技术示范。按照国家有关项目管理的要求，受国家发展改革委委托，该项目由河南省发展改革委组织有关专家于2013年11月20日经验收合格。

1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上期期末余额	-2,062,062.62	-2,512,946.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本期期初余额	-2,062,062.62	-2,512,946.4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的净	-4,059,930.69	450,883.8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本期期末余额	-6,121,993.31	-2,062,062.62

16、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0,593,686.16	10,695,992.37	28,609,537.97	24,343,316.63
合 计	10,593,686.16	10,695,992.37	28,609,537.97	24,343,316.63

2018年主营业务收入10,593,686.16元，比上年度28,609,537.97元减少18,015,851.81元，降低了62.97%，主要原因是市场需求不足，销售量下降所致。

(2) . 按产品类别列示业务收入、业务成本：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酶制剂	8,475,486.16	8,750,013.02	22,403,042.56	18,750,735.80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絮凝剂	2,118,200.00	1,945,979.35	6,206,495.41	5,592,580.83
合计	10,593,686.16	10,695,992.37	28,609,537.97	24,343,316.63

(3). 按行业列示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生物化工	10,593,686.16	10,695,992.37	28,609,537.97	24,343,316.63
其他				
合 计	10,593,686.16	10,695,992.37	28,609,537.97	24,343,316.63

(4). 2018 年公司销售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	占主营业务收
黑龙江卫诺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72,025.90	55.43%
大庆油田水务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11,250.25	19.93%
邓州恒胜基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2,279.80	14.18%
宁夏夏盛果汁果酒酶有限公司洛阳分公司	非关联方	1,037,753.69	9.80%
温州市粮油食品对外贸易有限公	非关联方	54,991.80	0.52%
合 计		10,578,301.44	99.86%

17、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256.40	135,829.23
教育费附加	11,681.31	58,212.53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88.27	38,808.35
印花税	3,645.00	
车船税	1080.00	
合 计	51,450.98	232,850.11

18、销售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工资	95,000.00	127,000.00
差旅费		3,453.00
运输费		
交通费		1,879.50
邮电费		
业务招待费		
其他		
合 计	95,000.00	132,332.50

19、管理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工资	309,872.08	195,000.00
办公费	5,400.23	31,476.52
差旅费	3,903.00	1,819.50
交通费	7,758.62	22,516.22
物料消耗	14,240.17	1,815.76
折旧费	3,209,136.28	756,890.36
业务招待费		9,725.11
保险费	2,349.07	1,570.38
邮电费	2,524.00	3,311.00
修理费	1,021.55	6,447.62
社会保障费	12,950.24	10,380.84
其他费用	3,765.38	34,374.52
税金		
无形资产摊销	384,982.22	384,982.56
会务费		
中介费	112,672.66	930,082.90
合 计	4,070,575.50	2,390,393.29

20、研发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研发材料	54,505.53	317,678.88
研发折旧	191,493.24	262,358.64

研发低值易耗		
研发人员工资	72,000.00	73,000.00
租金		96,928.56
合计	317,998.77	749,966.08

21、财务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支出	3,443.75	67,257.00
减：利息收入	16,723.02	23,430.26
手续费支出	708.40	454.20
其他费用		
合 计	-12,570.87	44,280.94

22、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准备	41,446.59	115,219.94
合 计	41,446.59	115,219.94

23、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按税法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调整	-606,276.49	150,294.62
合 计	-606,276.49	150,294.62

2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利息收入	16,723.02	23,430.26
补贴收入		
其他		20.00
合 计	16,723.02	23,450.26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支付期间费用	159,130.16	584,964.84
支付手续费等	709.4	454.20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合 计	159,839.56	585,419.04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59,930.69	450,883.86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446.59	115,219.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816,610.56	4,851,043.52
无形资产摊销	384,982.22	384,982.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43.75	67,257.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6,276.49	150,294.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96,257.06	1,778,847.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91,538.41	322,456.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1,730.68	-1,353,893.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5,788.85	6,767,092.09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2,468.92	4,921,701.5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21,701.52	5,634,866.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59,232.60	-713,164.91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	---------	---------

项 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现金	862,468.92	4,921,701.52
其中：库存现金	8,450.18	2,125.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	854,018.74	4,919,576.48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 价物余额	862,468.92	4,921,701.52
四、公司使用受限制的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00,502.48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

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对本公司的直接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崔光耀	实际控制人	50.00%	50.00%
张月朋	实际控制人	12.65%	12.65%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自然人崔虹	公司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
自然人杜冠男	持有本公司 20.67% 股份
武汉科创伟业生物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 20.67% 股份股东杜冠男直系亲属控 股
富里源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直接控股公司
辽宁富里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直接控股公司
本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直接控股公司
广州瑰丽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直接控股公司
松鹤富丽（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实际控制公司
唤能健康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实际控制公司
李丽莎（北京）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实际控制公司
清美华艺（北京）国际文化艺术 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实际控制公司
美融苑（北京）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实际控制公司
广州松鹤富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实际控制公司
广州本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实际控制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天然香妆品研究所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实际控制公司
北京保达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实际控制公司
富里源（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李春兰实际控制公司
深圳汇丰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张川直接控股公司
深圳市前海汇丰盈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张川直接控股公司
深圳市汇丰盈稳定三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张川实际控制公司

（二）公司子公司

2017年6月20日公司与成都平原投资有限公司、高国友先生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成都弘奥富生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生源”）。该公司经营范围为保健食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注册地址为成都市邛崃市临邛镇科旺路6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00.00元，其中公司出资人民币2,5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1.00%；成都平原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2,2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4.00%；高国友先生出资人民币25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5.00%。2018年12月26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以1元的价格将持有的未实际出资的富生源51%的股权转让给富里源（上海）贸易有限公司，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未持有该公司股份。

（三）公司无合营或联营企业。

（四）关联方交易

1、股权转让

2018年12月26日，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以1元的价格将持有的未实际出资的富生源51%的股权转让给富里源（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2、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无关联方担保情况。

七、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无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2018 年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3	-0.14	-0.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6.53	-0.14	-0.14

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九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 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河南省三门峡市湖滨区工业园三门峡弘奥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